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LI OIL & GAS PIPE HOLDINGS LIMITED

勝利油氣管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0)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勝利油氣管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欲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之初步評估及根據管理賬目，預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純利，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相比，預期下跌約50%，主要是由於中國政府採取宏觀調控，嚴格控制新建及大型建築項目(包括大型管道項目)，因此令中國多個主要國家油氣管道的建築工程延期施工。基於有關延期，本集團於中期期間所接獲有關大口徑、高鋼級及厚管壁的管道供應訂單大幅減少，而有關管道一般供應作主要國家油氣管道，且售價及毛利率較高，故利潤大幅下跌。此外，本集團來自管道防腐處理服務的收益亦大幅減少，此乃由於中期期間，本集團主要產品為小口徑、低鋼級及薄管壁管道，而該類產品所需的防腐處理服務較少。另一方面，本集團之利得稅優惠稅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由零增至12.5%。

本公佈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現時可獲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預期有關公佈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底前刊發。

儘管純利大幅下跌，但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保持穩健，且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有關管道市場的不同業務發展機遇，董事會對本集團之長遠發展充滿信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勝利油氣管道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韓愛芝

山東，淄博，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必壯先生、王旭先生及韓愛芝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閆唐鋒先生、Teo Yi-Dar先生、Ling Yong Wah先生及Ong Kar Loon先生(Ling Yong Wah先生的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春勇先生、郭長玉先生及黃詠怡女士。